

证券代码：601677

证券简称：明泰铝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03

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“明泰转债”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根据《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、《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会议规则》”）的规定，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的决议，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（或债券持有人代理）同意方为有效。

- 根据《会议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（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）具有法律约束力。

-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、修改、增加提案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，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共计 18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可转债”）数量为 1,318,640 张，占债券登记日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总数的 12.02%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廷义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。

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公司拟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铝板带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”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河南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的“年产 70 万吨绿色新型铝合金材料项目”，并将原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变更后的项目投资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,318,640 张，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张，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%；弃权票 0 张，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席了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募集说明书》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明泰铝业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明泰转债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月5日